

◆ 東南亞人盛檳榔的金杯置於雕漆圓盆中。



◆ 檳榔是最珍貴食品

早期台灣原住民沒有文字，無法紀

台灣的檳榔文化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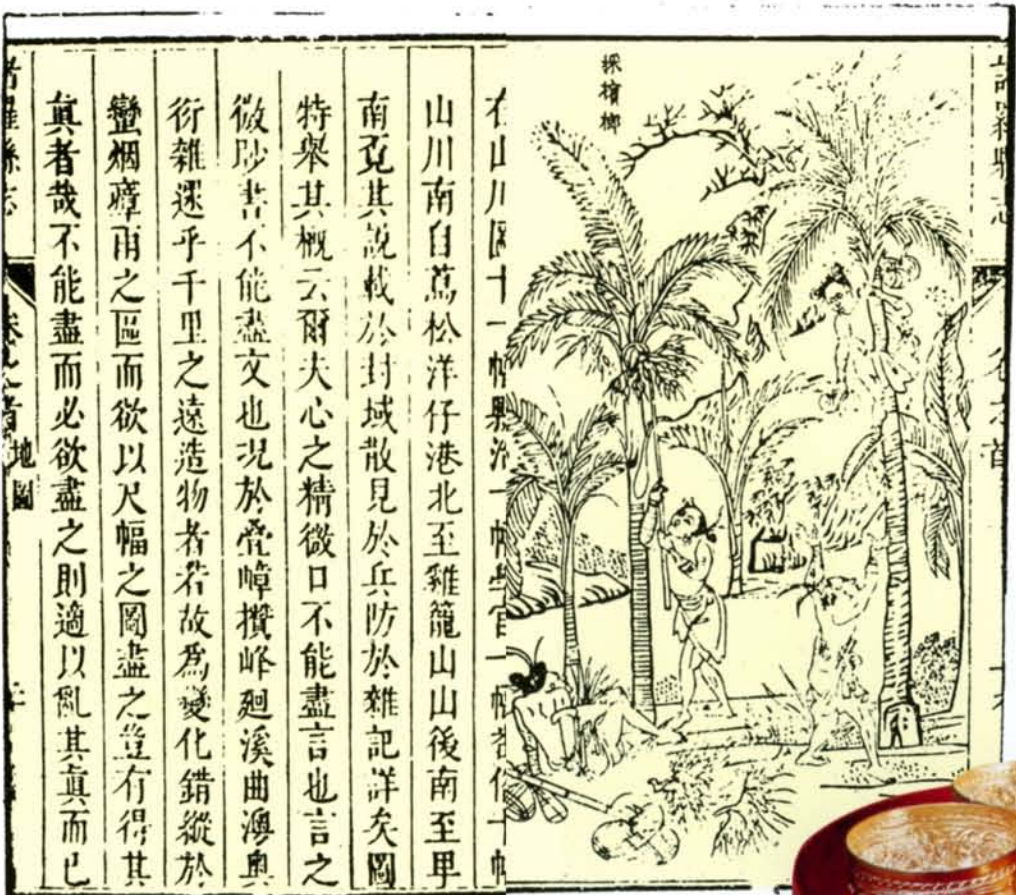
文——殷登國

檳榔文化史

有「台灣口香糖」之稱的檳榔，已成為台灣「食」文化的一部分。早期，檳榔是最珍貴食品，和住民有非常密切的關係……



◆ 東南亞人盛檳榔的金杯。



◆ 清人陳夢林編修「諸羅縣志」描繪台灣山胞採檳榔情景。

山川南自為松洋仔港北至雞籠山山後南至卑南竟其說載於封域散見於兵防於雜記詳矣圖特舉其概云爾夫心之精微口不能盡言也言之微渺書不能盡文也况於疊嶂攢峰廻溪曲澗與衍雜逶乎千里之遠造物者若故為變化錯縱於蠻烟瘴雨之區而欲以尺幅之圖盡之豈有得其真者哉不能盡而必欲盡之則適以亂其真而已

台灣人流行吃檳榔，這種趨勢從山坡地種植檳榔的面積日益擴大，和街頭巷尾檳榔攤日漸增多，也可略窺一二，不需花力氣去做民意調查。海關緝私艦艇也常常緝獲從大陸或東南亞走私進口的大批檳榔，更證實了我們上述粗略的印象，說明台灣自己種的檳榔都已不夠吃了，得靠國外進口，來滿足廣大嗜吃檳榔的消費者。

◆ 熱帶住民都嗜嚼檳榔

檳榔原產於馬來半島，和椰子，棕櫚一樣，屬於棕櫚科的熱帶植物。喜歡吃檳榔的不只限於台灣人，凡地球上酷暑炎熱地帶的人民，大半都好此道。像東南亞地區的越南、寮國、緬甸、泰國、印度、錫蘭、印尼、馬來西亞、大陸的閩粵地區、及中南美洲各國的人民，都酷愛嚼檳榔，並各自發展出特殊的檳榔文化。檳榔甚而從熱帶地區流行到溫帶地區，連北平的街頭都有挑著櫃籠賣檳榔的小販，把遠從越南，海南島地區運來的賣給愛吃檳榔的北平人。

而台灣正處於「檳榔魅力暴風圈」的中心地帶，台灣人愛吃檳榔也就十分自然、不足為奇了。

載他們吃檳榔的風俗習慣，台灣人吃檳榔的習俗得靠漢人的記載。清康熙三十五年（西元一六九六年）冬奉派東渡淡水採硫磺的浙江諸生郁永河，在台灣居住了半年，足跡遍歷西台灣，著有「裨海紀遊」等書，他的「台灣竹枝詞」中，有一首說：

獨幹凌霄不作枝，
垂垂青子任紛披；
摘來還共萋根嚼，
贏得唇間盡染脂。

詩後有註說：「檳榔無旁枝，亭亭直上，偏體龍鱗，葉同鳳尾。子形似羊棗，土人稱為棗子檳榔。食檳榔者必與萋根、蠟灰同嚼，否則澀口且辣，食後口唇盡紅。」

此外，在清人陳夢林於康熙五十五年（西元一七一六年）編修的「諸羅縣志」中，我們也可以看到一幅木刻版畫，描繪台灣北部地區高山族以長竿繫鸞刀割取檳榔的情景，這是台灣原住民吃檳榔的最早圖片描繪。

檳榔在台灣人心目中，是最珍貴的食品，往昔台灣人辦婚嫁喜事時，檳榔就扮演了重要的角色，台灣俗諺說：「有成沒成，檳榔先做前。」像排灣族、卑南族、魯凱族等族的婚禮

台灣人愛吃檳榔不知始於何時。在東南亞地區，一千七百多年前時，晉人嵇含已在「南方草木狀」一書中，提到林邑（今柬埔寨）人吃檳榔了：「檳榔樹……實大如桃李，……堅如乾棗，以扶留藤（蔓花或老花）、古賁灰（蠟灰或蜆灰）并食，則滑美下氣消穀。出林邑，彼人以爲貴，婚族客必先進，若邂逅不設，用相嫌恨。」東南亞地區在一千七百多年前已視檳榔爲珍果了，台灣原住民吃檳榔的歷史大概也不會比它晚太多吧。

儀式中，都少不了檳榔作為大禮。排灣族青年到戀愛少女家中求愛時，都要帶鮮花、檳榔、柴薪、糕點、酒等作禮物送給女方家人，藉以博得好感；求婚時，也要送檳榔和酒。卑南族習俗則是由長老帶著男家餽贈的檳榔及老藤作禮物，到女家求婚，如女方同意婚事，就收下檳榔；女方並在事後將檳榔分送給親族好友，以示自己的女兒已經與人訂婚了。訂婚後的次日，新郎和男方親友便帶檳榔及豬肉等物送到女家，並舉行婚禮。

◆ 檳榔送罷手隨牽

清朝嘉慶年間進士，累官閩浙總督的江蘇金匱人孫爾準，曾有一首「番社竹枝詞」，描述檳榔在台灣山胞婚禮中所扮演的重要角色說：

檳榔送罷手隨牽，
紗帕車整作聘錢；
問到年庚都不省，
數來明月幾回圓。

詩後註云：「合婚有禮榔，以白金為檳榔形，貧家則用乾檳榔，富者以紗帕為聘，如溜灣等社有用車整者。問名皆不知年歲，但記月圓幾度耳。」檳榔除了在婚禮中扮演不可或缺缺的

角色外，平常也是招待客人的尊貴食品，大陸內地客人來時主人敬茶為禮，台灣原住民卻是敬檳榔代茶。

晚清浙江山陰人何徵，曾在光緒元年（西元一八七五年）隨福建巡撫王凱泰來台，掌書記，著有「台陽雜詠」，其中一首說台灣土著「細嚼雞檳價代茶」，下有註云：「男女均嗜檳榔，咀嚼不去口，唇齒皆殷。客至，亦必以獻，即以代茶。」

台灣鄉間，尤其在台中、嘉義、台南一帶，往昔只要發生口角毆鬪之事時，雙方化干戈為玉帛的關鍵物就是檳榔，經由長老評理後，理虧的一方需送檳榔給對方，以示和解；檳榔竟扮演著重要的和事佬角色。

◆ 清朝時北平街頭小販挑籠、持夾剪賣檳榔情景。



◆ 解紛惟有送檳榔

這種情形在清人張渭的「瀛壖百詠」中也有所描述。張渭是浙江錢塘人，雍正十一年（西元一七三三年）考中進士，乾隆六年（西元一七四一年）時曾巡視台灣，著「瀛壖百詠」，其中有一首「檳榔」說：

睚眦小忿久難忘，

牙角頻爭雀鼠傷；

一抹腮紅還舊好，

解紛惟有送檳榔。

此外，清中葉時曾任台灣府訓導的福建侯官人劉家謀，曾於咸豐二年（西元一八五二年）作「海音詩」百首，其中一首也說：

鼠牙雀角各爭強，
空費條條詩誦詳；
解釋兩家無限恨，
不如銀盒捧檳榔。

詩後小註說：「里閭構訟，大者親鄰置酒解之；小者饋以檳榔，不費百錢而消兩家睚眦之怨。」由此可見檳榔在台灣人心目中的尊貴地位了。

吃檳榔要先剪除檳榔蒂，而後用刀把檳榔肉剖開，摻以老花仔或老花葉，再加上蠟灰或岩灰，吃起來才會辛辣苦澀，而有清香甘甜之味。清朝乾隆年間來台的詩人孫霖，在其「赤嵌竹枝詞」中曾說：

雌雄別味嚼檳榔，
古黃灰和老葉香；
番女朱唇生酒暈，
爭看猴採耀蠻方。

詩後小註說：「檳榔產新港、蕭

壠、麻豆、目加溜灣最佳，色青者雄，味厚；黑臍者雌，味薄。合蠟灰、扶留藤食之。蕪藤一作扶留藤，土人誤作「老」字。社番騰越而上樹，曰「採採」，不必以長鎌取之也。」

◆ 殉情男女檳榔情

關於檳榔與老花葉、岩灰的組合吃法，在南部山胞間流傳著下面這個感人的故事：有一對山胞兄弟同時愛上一位山地姑娘，後來哥哥為了成全弟弟而跳崖自殺，屍體化為岩石；弟弟看到哥哥為自己犧牲，也自殺在一旁，變成一棵檳榔樹。當這位山地姑娘聽到兄弟倆為自己殉情，悲慟不已，也自殺在一起，日後變成一株蔓生老花，纏在檳榔樹與岩石之間。

山胞為了對這三位有情男女表示崇敬，便將檳榔所生的果實、老花的葉子和岩石的灰粉調和在一起，讓他們死後結成連理，了卻生前之憾。不料三物一混合就變成象徵熱情的紅色，吃了會使人暖身如醉，因此爭相咀嚼，山胞們更認為不吃檳榔是天底下最無情的人呢！（以上圖片由作者提供）



工作的公司每個星期一的早上固定要在公園裡舉行朝會，習慣在一邊聆聽主管們專題報告時，抬頭和鳳凰木及不知名的樹種打招呼，接受樹將寧靜、平和注入我的身體。朝會結束後，總是沿著公園旁的走道，抬頭漫步，「窺」見樹冠上的那片藍天，那片天好美、好藍、好純靜。確實，生活總是忙碌，常常無法或是忘了可以「餓了便吃，困了便睡」的悠閒自得，「但別忘了，樹就在那裡；有時候，花也在那裡。」很喜歡「源」裡面的文章，《抬頭看樹》是感受最深的一篇。有喜歡看樹的習慣，而作者為我釐清了樹與人的關係。

◆ (來信分享)

窺見樹冠上的那片藍天

〈台中市太原路〉
來信 ● 沈岱華



〈攝影 ● 呂勝由〉